

海峡两岸船舶油污应急协作研讨会  
会议材料之二

# 台湾海峡两岸船舶油污污染应急协作 初步方案及工作安排建议

交通部科学研究院

聂嘉宣

中国·福州

2003年8月28日~29日

# 《台湾海峡两岸船舶油污应急协作 初步方案及工作计划安排建议》目录

船舶油污应急协作方案 <i>初稿</i>	
.....	1
目的.....	1
依据.....	1
范围.....	1 ✓
《协作方案》的制订与实施.....	1
定义.....	2
行动.....	4
指挥系统.....	4
联络方式.....	7
报告程序.....	8 ✓
协作人员与设备迅速抵离所辖海域.....	
制定油污应急行动方案.....	
污染监视协作.....	
转移协作.....	
污染扩散遏制协作.....	
污染清除协作.....	
费用的计算与支付方法.....	
行动联合演习训练.....	
联合研究.....	
交流.....	
应急协作信息系统.....	
研究.....	
《方案》的生效与修订.....	
《方案》工作计划建议	10

# 台湾海峡两岸溢油污染应急协作方案

害，保护台湾海峡水域及两岸生态环境与资源，  
海峡两岸经济可持续发展。

应急协作的指挥系统、通信系统及应急响应协  
同资源，遏止与清除威胁两岸的油污染。

8 《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1990 年国际

公约》、《台湾海峡水域溢油应急计划》（2000 年 4

月 26 日公布）。

海峡，见图 1。

本方案由海峡两岸溢油污染应急协作中心及台湾中华搜救协会组织制定及负责实

## 1.5 术语定义

本《协作方案》下列术语的含义是：

船舶：系指在海洋环境中营运的任何类型的船舶。

油类：系指任何形式的石油，包括原油、燃料油、油泥、油渣和石油炼制品。

油污染：系指由船舶事故造成的突发性溢油污染。

碧空鼻

22度

图1 《协作方案》适用范围

## 2 应急协作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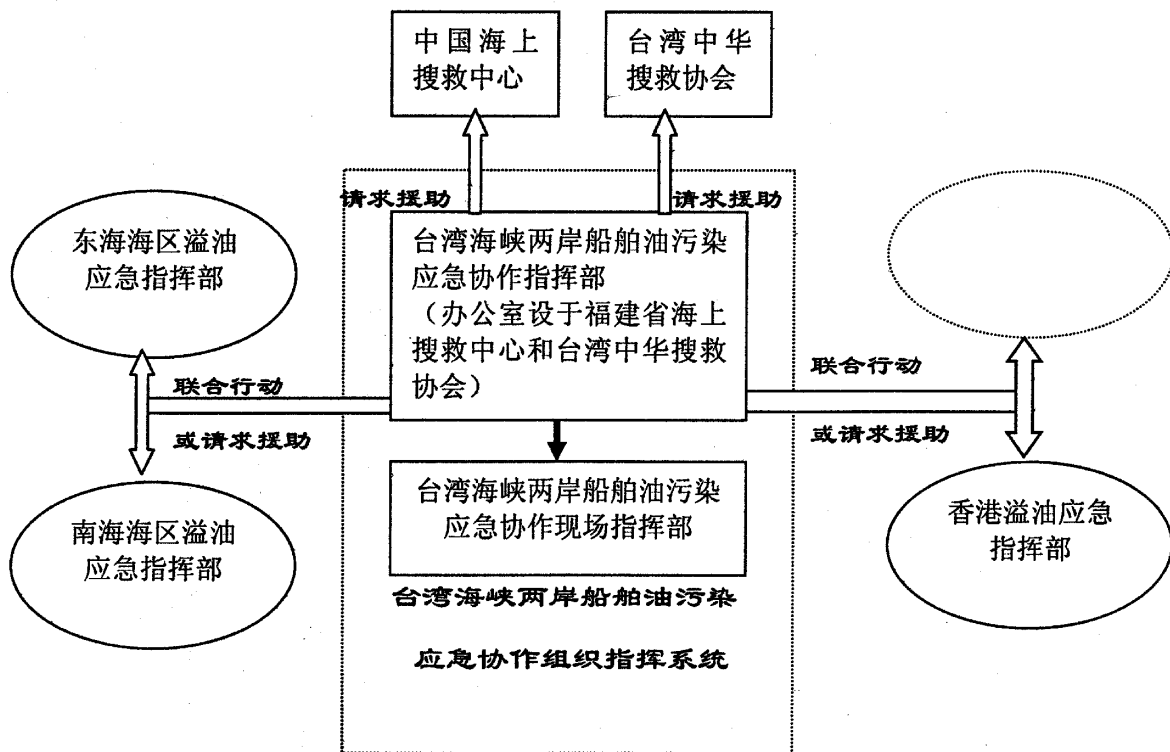
### 2.1 组织指挥系统

台湾海峡两岸船舶油污污染应急协作组织指挥系统由两级机构组成。

第一级：台湾海峡两岸船舶油污污染应急协作指挥部（简称“指挥部”）

第二级：台湾海峡两岸船舶油污污染应急协作现场指挥部（简称“现场指挥部”）

台湾海峡两岸船舶油污污染应急协作组织指挥机构组成，以及其与上级和相关机构的关系，由下面框图示出。



协作指挥部（指挥部）

台湾方面

任） 待定（ ）

台湾方面

待定（ ）

待定（ ）

待定（ ）

待定（ ）

待定（ ）

待定（ ）

两岸指挥部工作由双方总指挥各自主持。

负责应急协作的统一组织协调和指挥工作，具

体的海峡船舶油污事故请求应急协作报

告，由应急指挥部请求援助。

启动应急协作行动。

，指定正、副指挥。

发出指令和提出指导意见。

快速办理离境手续。

报告。

配合演习工作。

。

(3) 应急协作指

海峡两岸各

① 大陆方

担任。

台湾方

② 办公室

迅速做出应

③ 承办指

## 2.1.2 台湾海峡两岸

现场指挥部是指  
临时指挥机构。

(1) 组成：

指 挥：指

副指挥：指

(2) 职责：

① 在指挥

转移、油污

② 指挥调

③ 编制应



## 2.2 通信联络方式

台湾海峡两岸船舶油污污染应急协作通信方式有四种：电话、传真、移动通讯及邮件，可以根据需要选择采用其中的任何一种方式。详见下表。

部门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移动通讯号码	通讯地址
大陆方 指挥部办公室 (24 小时值班)				
总指挥				
台湾方 指挥部办公室 (24 小时值班)				
总指挥				

部门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移动通讯号码	通讯地址
中国海上搜救中心				
东海海区溢油应急指挥部				
南海海区溢油应急指挥部				
香港溢油应急指挥部				
台湾中华搜救协会				

## 2.3 事故报告程序

### (1) 污染事故报警报告

台湾海峡发生大型船舶油污污染事故且有可能威胁两岸双方环境敏感资源时，事故船舶及事故发现者应立即向双方应急协作指挥部办公室报告。报告内容见《台湾海峡船舶油污污染事故报告表》。

台湾海峡船舶油污污染事故报告表

报告人姓名		单位		职务	
报告日期		报告时间		电话	
事故船舶	名称		总吨		
	船舶类型		载重吨		
事故发生日期和时间					
事故发生地点 (经纬度或最近的陆地标志)					
事故原因 (碰撞、搁浅及其它)					
溢出部位					
溢油品种					
估计溢出油品数量和进一步溢出的可能性					
事故地点 环境条件	风速		风向		
	气温		能见度		
	海况 (潮汐运动方向)				
	油污运动方向				
预计将受油污染威胁的地区					
事故船舶已采取和准备采取的油污防治措施					

事故报告后，应立即通知双方指挥部总指挥、副总指挥使应急人员与设备处于临“战”状态。

事故报告后，应立即通知事故可能威胁的环境敏感资源。

应执行指挥部决策，向对方指挥部办公室发出请求协作。

应执行指挥部是否向相邻区域溢油应急指挥部请求援助报告。

# 编制《协作方案》工作计划建议

编制《台湾海峡两岸船舶油污污染应急协作方案》工作，拟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完成《协作方案》（初稿）；

第二阶段为工作阶段，完成《协作方案》（讨论稿）；

第三阶段为完成《协作方案》（送审稿）阶段。

每个阶段最后都要召开一次研讨会，各研讨会的安排如下：

## 1. 第一次研讨会议

(1)会议时间：2003年8月27-29日。

(2)会议地点：福州市。

(3)会议主要内容

①大会学术交流。

②研讨《协作方案》（初稿），主要讨论问题如下：

a. 《协作方案》（初稿）框架；

b. 《协作方案》（初稿）已成文部分的修改；

c. 《协作方案》（初稿）未成文部分应包括的内容；

d. 完成《协作方案》（讨论稿）的分工；

e. 与本协作方案相关的待研究问题。

## 2. 第二次研讨会议

(1)会议时间：2004年2月或3月。

(2)会议地点：台北市。

(3)会议主要内容：

①研究讨论《协作方案》（讨论稿）。

②完成《协作方案》（送审稿）的分工。

## 3. 第三次研讨会议

(1)会议时间：2004年5月或6月。

(2)会议地点：厦门市。

**(3)会议主要内容**

- ①研究讨论《协作方案》（送审稿）；
- ②研究讨论《协作方案》实施问题。